

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785 次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1 年 8 月 7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 30 分。

二、地點：本部營建署 601 會議室。

三、主席：李主任委員鴻源
簡副主任委員太郎 代

（依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7 條規定，主任委員不克出席會議時，由副主任委員代理主持）

紀錄彙整：林瑞峰

四、出席委員：（詳會議簽到簿）。

五、列席單位及人員：（詳會議簽到簿）。

六、確認本會第 784 次會議紀錄。

決 定：立法院林委員淑芬於委員確認會議紀錄時，針對第 4 案「變更新竹科學園區竹南基地暨周邊地區特定區（配合農業區專案讓售分配位置及農水路灌排施作）主要計畫案」，希望讓相關農民有陳述意見之機會，經徵得全體委員同意後，由徐世榮教授、詹順貴律師、廖本全教授及苗栗大埔 4 位自救會成員代表，列席陳述建物原地位置保留、農地保留於建物旁等意見，陳情人離席後，經主席徵得全體委員同意，確定本會第 784 次會議紀錄。

七、核定案件：

第 1 案：宜蘭縣政府函為「變更羅東都市計畫（部分住宅區、部分道路用地為醫療專用區）案」。

第 2 案：新北市政府函為「變更新莊都市計畫（部分乙種工業區為住宅區、公園用地及道路用地）（安和段 117 地號等 22 筆土地）再提會討論案」。

第 3 案：新北市政府函為「變更臺北港特定區計畫（配合水仙溪水道治理計畫調整河川區及區段徵收範圍、部分農業區為零星工